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CLASSICS

工商管理经典译丛·会计与财务系列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Classics

后《萨班斯—

奥克斯利法》时代的 公司治理

CORPORATE GOVERNANCE POST-SARBANES-OXLEY ➤

Regulations, Requirements,
and Integrated Processes

扎比霍拉哈·瑞扎伊 (Zabihollah Rezaee) 著

陈宇 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工商管理经典译丛·会计与财务系列

Administration Classics

后《萨班斯—奥克斯利法》时代的 公司治理

CORPORATE GOVERNANCE POST-SARBANES-OXLEY
Regulations, Requirements,
and Integrated Processes

扎比霍拉哈·瑞扎伊 (Zabihollah Rezaee) 著

陈宇 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后《萨班斯—奥克斯利法》时代的公司治理/瑞扎伊著；陈宇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

(工商管理经典译丛·会计与财务系列)

ISBN 978-7-300-10018-0

I. 后…

II. ①瑞…②陈…

III. 公司-企业管理

IV. F276.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86384 号

工商管理经典译丛·会计与财务系列
后《萨班斯—奥克斯利法》时代的公司治理
扎比霍拉哈·瑞扎伊 著
陈 宇 译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邮政编码	100080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010 - 62511398 (质管部)	
电 话	010 - 62511242 (总编室)	010 - 62514148 (门市部)	
	010 - 82501766 (邮购部)	010 - 62515275 (盗版举报)	
	010 - 62515195 (发行公司)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东君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85 mm×260 mm 16 开本	版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印 张	25 插页 2	印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630 000	定 价	49.00 元

译者前言

《后〈萨班斯—奥克斯利法〉时代的公司治理》经过几个月的艰苦努力，字斟句酌、反复推敲，终于全部译完，大功告成了。这本著作是美国著名会计学教授 Zabihollah Rezaee 博士的最新力作，全面而深入地讨论了公司治理的理论框架、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最佳实务操作等等，资料翔实而丰富，观点新颖而鲜明。我为能够翻译这样一部精品杰作，使得中国读者能够有机会接触到当前美国理论研究和实践的前沿而感到万分高兴。

本书采用整合研究的框架，从公司治理七个互相关联的职能出发，即监督、管理、守法、内部审计、顾问、外部审计以及监查等职能，阐述了公司治理的原则、意义和方法，既提纲挈领，使读者能从整体的角度全面领略公司治理的各个方面及其动态过程，又对每项职能进行深入阐述和讨论。读完本书，读者自然能够对公司治理有一个全面而又深入的了解。一般来说，对于篇幅比较大的著作，通常是采用一人负责、多人分译的方法。但是考虑到本书各方面内容互相渗透、浑然一体这一特点，翻译工作没有采用多人合作的方法，而是由我一人负责全部的翻译，这就避免了翻译风格前后不一、翻译质量参差不齐甚至脱节等种种弊病，同时也与原书的风格契合。这是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一切以质量为重、向读者提供高品质图书的具体体现，同时也是本书的特色之一。

本书的另一特色就是资料的现实性、及时性。国内的许多资料和研究，往往非常滞后，常常造成重复研究和资源浪费。本书对于及时更新研究资料、借鉴国外的最新成果，都非常有价值。比如，随着《萨班斯—奥克斯利法》(SOX) 的通过和施行，美国在公司治理领域掀起了一场革命。正如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 (SEC) 前首席会计师 Lynn Turner 在孟菲斯大学所做的演讲中所说，SOX 是美国自《1933 年证券法》、《1934 年证券交易法》以来最重要的法律，其影响涉及会计职业、公司治理、证券市场等方方面面。例如，SOX 设立了上市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 (PCAOB)，负责监督审计上市公司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上市公司审计客户超过 100 家以上的会计师事务所每年进行质量检查，其他事务所也必须至少每三年检查一次，而且可以随时对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特别检查，并且拥有调查、处罚和制裁权。这是对传统的同行检查制度的重大改革。PCAOB 还负责颁布审计准则，到目前为止已发布了五项审计准则。这实际上收回了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发布适用于上市公司的审计准则的权力。这些内容，无论对于政策制定者还是理论研究者，都是一种宝贵的参考。本书不仅对分析性研究十分有益，对于实证性研究也提供了有用的指南。例如，SOX 规定公司审计委员会必须全部由独立董事组成，因此之前的一些将独立董事比例作为解释变量的学术研究在后 SOX 时代就不再

适用。凡此种种，都在本书中有所体现，可供我们借鉴、参考。

很多国内的读者对于公司治理还非常陌生，甚至很不了解。不仅普通民众，就连一些媒体、财经记者和学者、教授也对公司治理不太重视。例如，很多投资者（包括股民）过分依赖技术指标，试图用基于股价和成交量的技术指标来预测股市。股价和成交量当然是有关股票的重要信息，但这只是肤浅的表面现象，重要的是导致股价和成交量变化的深层次原因。很多事实和研究表明，仅仅利用技术指标来预测股市，其准确度是很低的。在短期内可能由于运气而获利，从长期来看一定是输赢各半，盈亏相抵，不幸者更是深度套牢。技术指标的图表分析方法（例如M顶、W底之类）在国外是淘汰的方法，因为这类似于算命，一种图形可能有好几种解释方法，随意性很大。更有甚者，我常常见到一些教材和股评家精心选择一些案例去套这些图形，以显示图表分析法的有效性。这其实就类似于在射击以后才在子弹射入点处画上靶子，这样当然是“百发百中”的，但无疑也是荒谬可笑的。相反，一个公司的公司治理却是基础性的因素，从根本上影响着公司的业绩。例如，董事会是否有效地运作，管理层是否勤勉尽责，公司是否具有诚信的文化，等等，都是决定一个公司是否具有竞争力，是否能够在长期中为股东增加价值的重要因素。如果董事会不代表股东的利益，相反却和管理层勾结在一起；管理层任人唯亲，欺上瞒下；注册会计师也丧失独立性，唯钱是瞻，这样的公司谁敢投资呢？对于这样的公司投资者所要担心的不是盈利的多少，而是投资的资本还能不能够收得回的问题。再比如诚信的文化，看起来似乎很空泛，无从着手，甚至有人认为商场就是战场，可以不择手段达到公司或个人的目的。但其实从一个公司是否正直诚信，就可以直接决定公司的前景。例如，大约四年以前，一个国内上市公司的财务总监兼学者就曾得意地向我透露如何非法利用会计手法对众多项目进行微调，以达到预定的盈利。她把这种“技巧”当作个人能力的衡量指标，向我夸耀，自以为非常聪明。我就非常震惊于她的地位、学识和道德之间的矛盾。当时这家公司的盈利非常好，也很善于搞市场营销，所以光是从财务指标和财务报告以及股价走势表现来看，是一点也看不出问题的。但是公司有这样一种不诚信的文化，是迟早要出事的，就像是一个炸弹随时可能爆炸。果不其然，去年这家公司的老总就因经济问题突然被检察机关逮捕，公司也重新改组，股东遭受了巨大损失。虽然公司治理非常重要，但遗憾的是很多有关公司治理的重要信息都没有披露或者披露得含含糊糊，财经媒介也很少讨论公司治理的信息。仍以上述事件为例，这个老到底犯了什么罪、具体是如何实施犯罪过程的、最终受到了怎样的法律制裁等，这些信息竟然无从寻觅，最后不了了之。相对于公司管理层的预先行动、法律法规的滞后行动而言，股东处在一种十分被动的地位。所以股东不但要认识到公司治理的重要性，更要积极行动起来，关心、维护自己本身的利益，即所谓的股东积极主义。正如本书所阐述的，公司治理对其他治理参与者（例如供应商、员工、政府部门等）也影响深刻，在此不再赘述，请读者阅读本书的相关内容。

在此，我还要特别提一下本书在翻译过程中的考量以及选择。由于不同国家在语言习惯以及文化上的差异，不同语言之间的翻译并非简单的一一对应的机械转换。有的翻译学者甚至提出，不同语言之间不存在完全等价的翻译，翻译过程中不可避免地要损失一些信息。这在英汉翻译中表现得特别突出。汉语是一种讲究意境的语言，着重的是语

言的审美意境以及想象力，所以中国自古就是诗的国度。我国早在周代就有《诗经》，到唐诗宋词更是达到顶峰。汉语虽然极具文学表现力，甚至讲究声韵平仄，但在表意的精确化方面却做得不够，缺少相应的方法和手段，因而遣词造句往往具有模糊性。例如“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中，“婵娟”既可指“明月”，又可指“月光”（《汉语大词典》）。“明月”和“月光”显然是不同的事物，但这对于文学而言是不重要的。这种模糊性与汉语的基本特点相关，因为语言一旦精确化，往往不能给人以想象的空间，更何谈审美意趣？而英语正好相反。英语是分析性的语言，讲求表意的精确。“明月”就是 bright moon，月光就是 moonlight，决不混淆。英语还利用各种手段，例如时态、语态、分词结构、介词结构等等，来充分说明语句组成部分间的逻辑关系。例如，“I didn't know”和“I don't know”两句话虽然只有一字之差，但反映了时态之不同，因而意思也是截然不同：前者意味着以前不知道，现在知道了，而后者则是现在不知道。这还仅仅是最简单的一个例子而已。所以，要把精确的英语用不甚精确的汉语表达出来，着实颇费思量。

虽然如此，我还是竭尽全力、再三斟酌，力图体现原著的用意，充分反映原文所包含的信息量。仅举数例如下：

1. 国内有很多译者、译文（例如有的行业内部参考资料）将 Sarbanes-Oxley Act 翻译为“萨班斯—奥克斯利法案”。然而法案是指“提交国家立法机关审查讨论的关于法律、法令等问题的议案”（《汉语大词典》，第五卷，1043页）。《辞海》也说法案是“提交国家立法机关审议的法律草案。由享有立法提案权的机关或个人提出。法案一经通过，即成为法律，不能继续称之为‘法案’”（《辞海》1999年版缩印本，2535页）。所以我将书名中的“Sarbanes-Oxley”译为“萨班斯—奥克斯利法”而不是“法案”，希望能够正本清源，不再以讹传讹。

2. 有的译者将本书名“Corporate Governance Post-Sarbanes-Oxley-Regulations, Requirements and Integrated Process”译为“Sarbanes-Oxley 实施后的公司治理：法规、要求和综合过程”。虽然意思正确，但略嫌拖沓啰嗦。此译者可能希望译文能够符合“逻辑”，或者说翻译得通俗一点。但类似的词汇结构，如 postimpressionism, post-industrial society, postmodernism 等传统上均被译为“后印象画派”、“后工业社会”、“后现代主义”，并收录于《辞海》1999年版。故我将书名译为《后〈萨班斯—奥克斯利法〉时代的公司治理》，以求简洁并符合翻译传统。

3. 有的翻译资料将 SOX 第 201 节中的“contribution-in-kind”翻译为“相同种类的捐赠”，初看似乎正确，kind 不就是“种类”的意思吗？其实 Merriam-Webster's 11th Collegiate Dictionary 明确指出“in-kind: consisting of something (as goods or commodities) other than money”。因此，“contribution-in-kind”是实物捐赠的意思。此类望文生义最难觉察，也是最容易造成误译的地方。在翻译过程中我对此类现象十分注意，力求避免似是而非的错误。

4. “regulation”到底是指“监管”还是“法规”？作为动词化的名词，regulation 可以指“监管”这样一种“动作或过程”，是不可数名词；但是也可以指上述动词即“监管”所形成的一种结果——“法规”，是可数名词。具体的含义及译文必须根据具体

的上下文而定。在本书中多处出现“regulations”的形式，采用的是复数形式，所以对于这种情况我都将其译为“法规”而非“监管”。¹

凡此种种，不胜枚举，不再赘述。总而言之，我力求译文能够做到“信，达，雅”，以最高质量的译文奉献给广大读者。

公司治理是一个广泛的领域，限于篇幅，很多内容只能点到为止。我虽然竭尽全力，错谬之处仍恐难完全避免，或者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在此我欢迎各位读者提出宝贵的意见或建议，相信我们一定可以共同提高。我的电子邮箱是：CorporateGovernance2008@gmail.com。

陈宇

于美国孟菲斯大学会计学院

序 言

自 19 世纪后期公司这种组织形式在美国获得了广泛接受以来，公司治理就是一个重要且不断发展的主题。随着每一次严重的公司丑闻，如何对被选来运营公司的经理人员进行监督这一问题便受到越来越严格的检查。从 20 世纪 30 年代的 McKesson Robbin 案到 1972/1973 年熊市前的佩恩中央铁路公司 (Penn Central) 的破产，再到本世纪的安然和世通，公司治理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而且变化的步伐越来越快。

在今天的全球资本市场和经济中，存在着各种各样的股东，他们十分分散，于是积极的和认真的公司治理对增加和保护股东价值十分重要。但是同时，良好的公司治理要求董事平衡好积极的监督职能，避免不必要地干预应由管理层负责的公司日常事务。在进行这种平衡时，董事会还必须完成多项任务，从检查公司的商业战略到考虑收购合并，到监督财务报告的质量，再到评价守法计划、雇用经理人员并制定其继任计划，以及考虑高层经理人员的业绩以制定薪酬标准，等等。

正是考虑到所有这些，扎比霍拉哈·瑞扎伊教授创建了一个全面的有效公司治理结构模式，供那些受到公司治理影响的人员考虑。瑞扎伊教授的模型整合了所有公司治理的要素和组成部分，包括管理层、董事会，以及负责包含内部审计职能在内的守法项目的人员。这个模型还讨论了公司治理中诸如法律和会计等关键顾问人员的作用。

瑞扎伊教授的模型是从基础建立起来的。他向读者提供了对公司治理基础的理解，包括治理结构。这个结构随着对董事在向投资者履行信托责任（而不是管理职能）中所起作用的讨论而逐渐展开。

随着我们生活在其中的全球经济和资本市场环境所造成的商业风险不断增加，如果你认为公司治理是保持不变的，那就大错特错了。在这一点上，本书恰当地向读者提供了相关问题的讨论，这些问题都是参与公司治理的人员（包括履行监查职能的人员以及非营利组织的人员）所面临的新出现的和当代问题，十分具有现实性。另外，本书采纳了国际视角，这无疑是重要的和有用的，因为今天最大的投资者以及卓有成就的管理团队和董事都来自不同的国家。事实上，通过在国际环境中论述公司治理问题，瑞扎伊博士提醒我们在商业和投资者的数字世界里，公司治理的最佳实务是不会受限于地图上的边界的。

Lynn E. Turner, CPA

2007 年 4 月 17 日

研究部管理主任

Glass, Lewis & Co., LLC

SEC 前任首席会计师

中文版前言

方兴未艾的全球公司治理改革正改变着世界资本市场的结构及其竞争力和对投资者的保护。2002年《萨班斯—奥克斯利法》(SOX)已经影响了美国的监管改革。在英国，公司治理改革最初在2003年、后来又在2008年的公司治理综合法规中得到规范。资本市场的全球化，以及因财务丑闻（如安然、世通、帕玛拉特、阿霍德）而引起的全球对投资者保护的需求，使得监管制度和公司治理实务的互相协调成为必需。美国的资本市场一直被认为是全球容量最大、最安全、最具流动性的市场，而且几十年来在保护投资者方面一直采取最严厉的监管措施。这一切都提高了其上市公司的形象和地位。然而近来国外资本市场的竞争向国际公司提供了上市地点的多种选择，那些地方的监管措施很可能不太严厉。随着国外市场的监管得到改善，市场变得更具流动性、容量更大，全世界的公司将倾向于在这些不同司法管辖区筹集资本。全球化和技术进步早已促使世界主要资本市场（如纽约证交所、伦敦证交所，香港、上海和迪拜）之间展开激烈竞争，因此这些市场的监管制度能够对世界资本的平衡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治理被认为是21世纪最具影响力的主题，它已从守法的需要转变为商业战略的要务。公司治理改革，包括州和联邦的成文法、SOX、SEC规定、上市标准和最佳实务，都处于公司责任的中心地位。公司治理可以被狭义地定义为公司遵守这些改革的程度，或者广义地定义为公司与众多公司治理参与者的关系，包括董事会、管理层、审计师、法律顾问、财务顾问、监管者、准则制定者、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本书采用的是后一种定义。有效的公司治理不可能仅仅通过遵守法律和法规而得以实现；相反，它只能通过努力做正确的事、遵守道德原则和专业准则并承担责任来实现。

公司治理在恢复公众和投资者对全球上市公司及其财务报告的信任和信心中的作用十分关键，已经成为全世界资本市场都强制要求的一项内容。虽然监管的效果和对违规者严厉处罚的威胁有助于减少投资者的焦虑，但是还有更多的工作要做。公司必须赢回投资者的信心，展示出积极的姿态来确保向股东提供的财务报告准确、可靠。为了赢回公众的信任，必须建立起一个涵盖所有关键参与者和过程的框架。本书通过研究公司治理的监督、管理、守法、内部审计、顾问、外部审计和监查等职能提供了这样一种框架，并引入了公司治理各种职能的蓝图，以创造可持续股东价值的同时又保护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有效的公司治理是金融市场能够有效运作以吸引和保留资本所必需的。本书中公司治理的概念、原则、指南、结构、法律规定、职能和最佳实务主要注重于上市公司，不过这些内容同样适用于各种组织，无论是营利性组织还是非营利组织，或者

是打算将来上市的私人公司。

一般可把公司治理定义为受到法律、监管、合同和市场机制以及最佳实务影响的一种过程，用以创造真实股东价值的同时又保护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这个定义意味着存在一种分散的所有权结构，所以公司治理的作用是通过限制管理层（他们控制着相关利益）的机会主义行为来保护利益相关者的利益。在股权集中的资本结构中（如德国），一小部分股东实行着控制，此时公司治理就应该确保控股股东的利益与少数股东或者个人股东的利益一致。有效的公司治理能促进责任承担、改善财务信息的可靠性和质量、加强资本市场的健全和效率，因此提高了投资者的信心。无效的公司治理对公司的潜力、业绩、财务报告和责任承担都有不利影响，并能导致业务失败、资本市场的无效和投资者信心的丧失。21世纪的公司治理超越了仅仅关注于股东价值的创造，因为公司在全球经济和资本市场中都起着重要作用。公司治理最终所关注的是对全球市场竞争中的运营效率和效果的领导力及其责任，以及披露公司在经济和社会活动领域方面准确、完整、透明的业绩信息。每个国家都有由其经济、文化、所有权结构和法律环境形成自己的公司治理改革。这些因素之间的差异造成了全世界不同的公司治理模式，最显著的是美国、欧洲和亚洲模式，这些本书中都有表述。

本书阐述了公司治理的基本概念，并着重于采用整合的方法，以解决所有金融市场参与者之间的信托责任和专业责任。公司治理已经从纯粹的内部管理事务和守法要求，转变为涵盖面更宽的涉及董事会、董事会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师、外部审计师、法律顾问、财务分析师、投资银行家、监管机构、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等的商业战略要务、风险评估和对有关事项的报告。本书所建议的公司治理的整合方法将有助于公司展示它们实际上必须遵循高于所有适用法规的高标准的有关专业责任、诚信、道德和正直行为等方面的标准。本书旨在促进早该实行的公司治理改革，并提出有效公司治理的整合方法，以协助公司重新贏回投资者对公开财务信息的信任。当公司治理改革，包括SOX，被认为和证实是有效果、有效率和可适用于各种情况时，从长期来看，在保护投资者、改善美国资本市场的全球竞争力方面就是成功的。在保护投资者不受公司丑闻影响的深入的公司治理改革和相应的遵循成本之间必须有一个恰当的平衡。无效的公司治理改革会造成投资者信心的丧失，从而导致资本市场业绩的低迷。类似地，过分的遵循成本会迫使公司转向海外资本市场。

我希望你能发现本书在建立公司治理的整合模式、允许所有参与者实现其责任并同时能为其组织增加价值方面是一项宝贵的资源。任何涉及公司治理、财务报告过程、投资和投票决策、法律和财务咨询、审计以及公司治理教育的人员都会对本书感兴趣。具体来说，公司及其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董事会委员会、内部和外部审计师、会计师、立法者、监管者、准则制定者、财务报告使用者（投资者、债权人、养老金领取者）、投资者活动家、商学院和其他专业人员（律师、财务分析师、银行家）都将会从本书中获益。本书所阐述的公司治理结构，包括原则、机制和职能，适用于各种类型和规模的组织。营利性组织、非营利组织和政府部门都能从本书中获益。我有幸在2008年5月（5月12日汶川地震后不久）访问了中国几个城市（北京、杭州、香港、上海）的一些大学。我对中国人民和政府对这次自然灾害的反应印象十分深刻。我在对这次破

坏性地震的应对行动中观察到了本书所阐述的公司治理原则的体现，即“弹性，响应，透明和有效”。我希望你能发现本书在实现你个人和专业目标方面十分有用，并很有价值。

扎比霍拉哈·瑞扎伊

前 言

从历史上看，美国分散的资本所有权结构、坚实和有效的公司治理改革，包括监管和市场机制，以及友好的公司环境，使得美国资本市场成为全世界上市公司的总部。有效的公司治理改革还导致了更多的投资者保护、更多的信心、更高的股东价值和公司市值。20世纪90年代末和21世纪初的公司和会计丑闻使得股市市值损失了几十亿美元，投资者也对资本市场丧失了信心。随后国会的反应（2002年的《萨班斯—奥克斯利法》（SOX）、证券交易委员会（SEC）发布的监管规定，以及全国证券交易所上市标准和最佳实务所要求的更多的责任性，将焦点转移到了公司治理上。公司治理被视为21世纪最有影响力的主题，已从法律的要求变成了企业战略的首务。公司治理改革（包括美国州和联邦的法律、SOX、SEC规定、上市标准和最佳实务）占据了公司责任的中心地位。

公司治理可以被狭义地定义为公司遵守这些改革的程度，也可以广义地定义为公司与各种公司治理参与者的关系，包括董事会、管理层、审计师、法律顾问、财务顾问、监管机构、准则制定者、股东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本书采用后一种定义。有效的公司治理不可能仅仅通过遵守法律和法规来实现。它是通过致力于做正确的事、遵守伦理和道德原则以及专业行为准则，并承担起责任而实现的。

公司治理在恢复公众对美国商界的信任中起着关键作用，并且是资本市场的强制性要求。虽然监管的效果和对公司犯罪者进行严厉处罚的威慑减少了投资者的不安，但是还有更多的事情要做。公司必须赢回投资者的信心，在确保向投资者提供准确和可靠的财务报告方面展示积极的立场。为赢回公众信任，公司必须建立起一个涵盖所有关键参与者和过程的框架。本书通过研究公司治理的监督、管理、守法、内部审计、顾问、外部审计以及监查等职能提供了这个框架，并引入了用于创造可持续股东价值同时又保护其他利益相关者利益的各种公司治理职能的蓝图。有效的公司治理是金融市场能有效运作以吸引和保留资本所必需的。本书所阐述的公司治理的概念、原则、指导、结构、监管要求、职能和最佳实务主要侧重于上市公司，虽然这些也可以运用于所有其他企业，无论是营利性公司还是非营利性公司，或是计划将来上市的私人公司。

本书阐述了公司治理的核心和基本概念，采用整合的方法来解决信托责任和所有金融市场参与者的专业责任。公司治理已从纯粹的内部管理事务和守法的要求，转变为涉及董事会、董事会委员会、经理人员、内部审计师、外部审计师、法律顾问、财务分析师、投资银行、监管机构、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等的广泛的有关企业战略、风险评估和财务报告等的活动。公司治理的整合方法有助于公司证明它们必须真正超越所有适用的法律，按照高标准的专业责任、正直性、道德行为和荣誉行为来要求自己。本书旨

在推进早就该被采纳的公司治理改革，提供有效公司治理结构的整合方法，从而有助于重新赢回投资者对美国商界的信心，维持美国资本市场的全球竞争力和领导力。

本书的 14 章共分为三篇。第一篇包括两章，阐述了公司治理的兴起。第 1 章讨论了公司治理及其在提高公众对美国商界、资本市场和财务报告的信任和投资者的信心中所起的作用。第 2 章讨论公司治理的基础，包括结构、原则、职能和机制。

第二篇包括第 3 章～第 10 章，这些章节构成了本书的核心，并提供了整合公司治理所有重要职能的框架。第 3 章研究了董事会承担的监督职能，即管理层对创造股东价值负责，以及监督战略决策、经营业绩、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审计活动。第 4 章讨论了公司所建立的用以执行和协调监督职能的董事会委员会，包括三个强制性的审计、薪酬、提名/治理委员会。第 5 章讨论了管理、指导、控制公司事务的管理职能。第 6 章阐述了用以确保遵守所有适用的法规、准则、程序和最佳实务的守法职能。第 7 章讨论了通常赋予内部审计师的内部审计职能。内部审计通过持续地监督公司治理、经营、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财务报告来向公司提供保证和咨询服务。第 8 章论述了向董事会和经理人员提供法律和财务咨询的顾问职能。第 9 章研究了外部审计师承担的外部审计职能，即提供关于财务报表的表述是否真实公允的高水平保证。第 10 章论述了股东，包括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所承担的监查职能。股东选举董事会，而且能够对独立董事施加压力以开除未完成业绩的经理人员。这一章还讨论了其他利益相关者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

第三篇由第 11 章～第 14 章组成，重点是当代公司治理问题，包括对关键财务和非财务业绩指标的披露、审计职能所提供的保证、经理人员薪酬以及董事选举。第 11 章侧重非营利组织的公司治理。第 12 章研究了商业伦理及其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第 13 章研究了全球化、技术和公司治理。本篇以第 14 章结尾，讨论了公司治理的未来趋势和新出现的公司治理措施。

我希望你能发现本书是一个宝贵的资源，它创立了公司治理的整合模式，允许所有参与者履行其职责的同时又能增加组织的价值。任何参与公司治理、财务报告过程、投资和投票决定、法律和财务咨询、审计职能和公司治理教育的人都会对本书感兴趣。具体地，公司及其经理人员、董事会、董事会委员会、内部和外部审计师、会计师、立法者、监管机构、准则制定者、财务报表使用者（投资者、债权人、养老金领取者）、投资活动家、商学院和其他专业人员（律师、财务分析师和银行家）将会从本书中获益。

当本书付梓时，有人试图取消 SOX 的某些规定和/或放松其施行规定，理由是其要求的成本太高，对美国资本市场的全球竞争力有不利影响。这些人建议取消公司治理改革，限制对公司及其审计师的集体诉讼，减少政府对公司的刑事指控。确实，2007 年 4 月美国参议院否决了 SOX 的变革，并敦促监管机构解决 SOX 执行过程中的问题，对涉及内部控制的 404 节进行微调。这些动向提出了一个问题，即通常由松懈的监管和无效的公司治理措施（包括市场机制）所造成的财务丑闻的历史趋势是否注定会重演的问题。任何潜在的未来财务丑闻对 1 亿美国投资者和美国资本市场及美国经济来说都是极其重大甚至毁灭性的。公司治理改革，包括诸如 SOX 等的法规，当被感受到和被证明具有成本效益时，将会在长期成功地保护投资者，提高美国资本市场的全球竞争力。在

保护投资者不受公司丑闻影响的公司治理改革和遵守这些改革的成本之间应当有一个恰当的平衡。无效的公司治理改革会造成投资者信心的丧失，从而导致资本市场业绩的下降。类似地，过高的遵循成本也会迫使公司转向海外资本市场。

扎比霍拉哈·瑞比伊

Ph. D., CPA, CMA, CIA, CFE, CGFM

美国田纳西州孟菲斯

2007年5月

目 录

第Ⅰ篇 公司治理的兴起

第1章 金融市场、投资者信心和公司治理	3
引言	4
金融市场的重要性	4
公众信任和投资者信心	5
公司在社会中的角色	7
资本市场的信息来源	9
公司的监督者	14
公司治理	15
公司治理改革	20
公司文化和公司治理	27
总结	29

第2章 公司治理基本原理	34
引言	35
公司治理结构	35
公司治理报告	43
公司治理评级	44
公司治理的趋同	47
总结	52

第Ⅱ篇 公司治理的职能

第3章 监督职能	57
引言	58
董事会的作用	58
董事会的信托责任	60

董事会的属性	63
董事会选举	77
董事会的教育和评价	80
有效董事会的决定因素	82
董事会责任制	85
董事责任	86
总结	89
第4章 董事会委员会	95
引言	96
董事会委员会的种类	96
审计委员会	97
薪酬委员会	108
提名/公司治理委员会	116
其他董事会常设委员会	122
总结	124
第5章 管理职能	127
引言	128
管理层的责任	128
公司经理人员	131
经理人员薪酬	138
财务报告的要求	144
财务报告的挑战	145
内部控制报告和经理人员的保证	154
总结	160
第6章 守法职能	167
引言	168
法规及对其的遵循	168
《萨班斯—奥克斯利法》	169
其他相关联邦法律	180
证券交易委员会	181
上市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	184
联邦组织判决指南	184
欧洲证券监管机构委员会	185
州和联邦总检察长的作用	186
公司治理和法庭	187
公司治理和自律组织	188
最佳实务	190
总结	193

第 7 章 内部审计职能	198
引言	199
内部审计职能和公司治理	199
内部审计师的趋势和相关性	202
内部审计师协会	203
审计委员会与内部审计师的关系	207
内部审计师在内部控制中的作用	208
对内部审计职能的评价	210
内部审计外包	210
总结	211
第 8 章 顾问职能	213
引言	214
法律顾问	214
财务和投资顾问	218
证券分析师	219
投资银行	222
总结	224
第 9 章 外部审计职能	227
引言	228
外部审计和公司治理	228
外部审计师的责任	229
审计师的能力	230
审计的趋势及其相关性	231
审计质量和审计失败	232
强制审计意见的价值	233
保护审计职业	235
上市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	237
审计委员会对外部审计师的监督	246
审计师的独立性	254
审计师有限责任条款	256
整合审计方法	258
对既定福利养老金的审计	259
对包括股票期权的经理人员薪酬的审计	260
总结	261
第 10 章 监查职能	267
引言	268
股东	268
机构投资者	277
共同基金	280